

证券代码：600525

股票简称：长园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7099

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8月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《关于对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收购事项的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[2017]2090号），要求公司在2017年8月12日之前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《问询函》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10日在上交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7097）。

公司收到问询函后，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对问询函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和回复。由于问询函涉及的内容较多，个别问题涉及的核查过程较为复杂，需要进一步补充和完善。公司特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《问询函》。公司拟于5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《问询函》回复并发布公告。

公司指定披露网站和媒体为上交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《证券时报》，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上述网站及媒体发布或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七年八月十一日